

香港特別行政區
第四屆灣仔區議會屬下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
第八次會議記錄

日期：二〇一三年一月二十九日（星期二）

時間：下午四時正

地點：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130 號修頓中心 21 樓
灣仔民政事務處區議會會議室

出席者

主席

伍婉婷議員

副主席

黃楚峰議員

委員

孫啓昌議員, BBS, MH, JP

鍾嘉敏議員

白韻禎議員

李均頤議員

李碧儀議員

鄭其建議員

增選委員

何淑雲女士, MH

楊穎新先生

李耀熙先生

政府部門代表

吳慧鈞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陳小萍女士	灣仔民政事務處高級聯絡主任 (社區事務)
易秀屏女士	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沈瑞芳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港島東文化事務)
高翠珊女士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經理(港島東)市場推廣及地區活動
朱家俊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冼耀順先生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區)

缺席

謝紹豪先生 增選委員

秘書

周偉信先生 灣仔民政事務處行政主任 (區議會) 2

負責人

歡迎辭

1.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八次會議。
2. 主席表示，由於感冒說話不清，由副主席黃楚峰議員代為主持會議。

第 1 項：通過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第七次會議紀錄

3. 經白韻棨議員動議，鄭其建議員和議，通過上述會議記錄。

續議事項

第 2 項：灣仔區議會屬下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行動清單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9/2013 號)

4.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報告事項

第 3 項：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屬下工作小組進度及委員會活動報告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1/2013 號)

5.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討論事項

第 4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3/14 年度在灣仔區提供地區免費文娛節目的建議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2/2013 號)

6.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高級經理(港島東文化事務)沈瑞芳女士向各委員介紹文件。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3 月期間計劃在灣仔區舉辦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並向區議會申請撥款合共 381,000 元。此外，是次報告有一份合辦申請，灣仔社團活動中心擬於 2013 年 5 月 25 日下午 3 時在香港中央圖書館一樓平台合辦一場兒童劇場。
7. 有委員補充，較早前曾於非正式會議中討論康文署向區議會於 2013/14 年度的撥款申請。由於康樂體育活動向區議會申請的撥款金額按年上升，因此同意按民政事務總署對區議會撥款金額，按比例調整對康樂體育的撥款。另外，由於免費文娛節目及圖書館推廣活動的增幅對整體財政預算影響有限，因此初步同意免費文娛節目及圖書館推廣活動的撥款申請。
8.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並通過向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提出支持在 2013/14 財政年度預留 354,000 元，以支付 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2 月的地區免費文娛節目支出，並在 2014/15 財政年度預留 27,000 元以支付 2014 年 3 月的有關支出。委員會同時通過上述合辦活動申請。

第 5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於 2013 年 4 月至 6 月在灣仔區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計劃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3/2013 號)

9. 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易秀屏女士向各委員介紹文件。

10.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朱家俊先生補充，是次提交的計劃涵蓋 2013 年 4 至 6 月的活動計劃。稍後待民政事務總署落實對區議會的撥款金額後，再向委員會提交 2013 年 5 月至 2014 年 3 月的活動計劃。
11. 有委員查詢，康文署有否考慮早前於委員會會議中討論有關壁球訓練班及壁球場地使用的發展方向，規劃 2013/14 年度的壁球活動。
12.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朱家俊先生回覆，會暫時維持壁球活動的數目，個別檢討使用率低的場館，並邀請區內團體(包括學校)於非繁忙時段使用區內場地及設施。
13. 有委員查詢，「草地滾球/室內滾球/短墊滾球」活動預算參加人數為 8 人，預算支出為 42,989 元，是否能檢討及調整預算支出。
14. 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易秀屏女士回覆，預算開支用作添置能重覆多次使用的滾球，並非消耗性物資，經計算後得出上述預算開支金額。
15. 有委員建議康文署於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提交俾年採購康樂及體育設備的開支預算，方便委員按會計原則審批預算，避免重覆購買器材及設備。
16. 灣仔區康樂事務經理 易秀屏女士回覆，康樂及體育設備分為訓練班開支及公眾人士租場時的開支由參加康體活動的人士自備，因此部份開支未能提交予地區工程及設施管理委員會審批。
17. 主席請康文署於會後提供補充文件，詳細列出每項活動下各個細項(包括薪金、場地、器材等)的預算支出，以作參考及檢討。

(會後註：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

支援) 朱家俊先生於 2013 年 2 月 19 日以電郵方式向秘書處發出補充文件，秘書處於同日將有關文件以電郵方式轉交委員會主席，並於稍後時間交各委員。)

18.有委員作下列意見：

- (i) 草地滾球活動已息微，應將支源分配到較受歡迎的活動(例如籃球、足球、排球等)；
- (ii) 滾球活動適合長者參與，應當加強宣傳；
- (iii) 建議康文署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由團體提供活動器材，減省器材支出；
- (iv) 全面檢討資源分配，側重受歡迎的活動，不能封殺參加人數較低的活動。

19.主席補充，草地滾球的預算支出一例僅屬冰山一角，請康文署按委員的意見認真檢討來年活動預算，並請康文署加強宣傳及檢討參加人數不足的活動(例如：壁球運動)。另外，主席認為康文署角色有需要推出受歡迎的項目同時有責任推廣較為冷門/未普及但有益身心的項目，康文署作為活動的執行者，應衡量委員會的意見，由署方主導，與地區團體合辦活動，加強基層參與。

20.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並通過是向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提出支持在 2013/14 財政年度預留 969,158 元，以支付 2013 年 4 月至 2013 年 6 月的康樂體育活動支出。

**第 6 項：二零一三年四月至二零一四年三月灣仔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4/2013 號)**

21.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圖書館高級館長(灣仔區)冼耀順先生向各委員介紹文件。

22.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並通過向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提出支持在 2013/14 財政年度預留 44,762 元，以支付 2013 年 4 月至 2014 年 2 月的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支出，並在 2014/15 財政年度預留 2,460 元以支付 2014 年 3 月的有關支出。

第 7 項：灣仔區議會撥款申請

<u>文件編號</u>	<u>計劃名稱</u>	<u>申請機構</u>	<u>申請款項</u> (元)	<u>建議撥款金額</u> (元)
10/2013	<u>劍擊訓練課程(初班)</u>	大坑坊眾福利會 大坑青年中心	6,600	6,600

23. 經討論後，委員會原則上通過上述合辦的撥款申請，但委員一致通過申辦團體需按實際開辦的訓練班班數調整撥款申請，並申明宣傳費用由團體自行承擔，同時加強宣傳。是項撥款申請將交由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3 年 2 月 26 日的會議審核撥款細節。

(會後註：申辦團體於會後補交文件，申明於發還撥款時按實際開辦的訓練班班數申請撥款，並自行承擔宣傳費用。撥款及財務委員會於 2013 年 2 月 26 日的會議中通過上述撥款申請。)

第 8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2013/14 年度擬在灣仔區舉辦的文化藝術活動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5/2013 號)

24.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9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內舉辦的康樂體育活動雙月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6/2013 號)

25.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0 項：康樂及文化事務署灣仔區公共圖書館的推廣活動暨使用率匯報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7/2013 號)

26.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1 項：2012/2013 年度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的灣仔區議會撥款使用情況

(文化及康體事務委員會文件第 8/2013 號) (經修訂)

27. 委員會備悉上述文件。

第 12 項：其他事項

28. 主席表示，第四屆全港運動會將於 2013 年 4 月 27 日於小西灣運動場舉行開幕禮，藉此機會邀請擔任各項活動

隊長的委員出席進場列隊儀式，並請委員呼籲區內區民踴躍參與港運會。

第 13 項：下次會議日期

29. 下次會議將於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舉行。

30. 議事完畢，會議於下午五時正結束。

灣仔區議會秘書處

二〇一三年三月

本會議記錄於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六日正式通過。